南方日添益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8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18年08月03日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15年12月11日证监许可[2015] 2896号文准予注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6年02月03日正式生效。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投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人购买本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己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己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品种的预期风险、收益状况、财务状况、投资经验等因素，对本基金的投资作出谨慎的抉择。投资人购买本货币市场基金，因金融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变动的利率风险或负收益风险，因债券和票据发行主体信用状况恶化而可能产生的到期不能兑付的信用风险，因本产品相关技术、规则、操作等创新性造成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因内控控制存在缺陷或者人为因素造成操作失误或违反操作规程等引致的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请见招募说明书“风险揭示”章节。本基金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债券型基金。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人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将押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阅读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8年8月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8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1 基金管理人

1.1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及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六号免税商务大厦31-33层
成立时间：1998年3月6日
法定代表人：张海波
注册资本：3亿元人民币
电话：（0755）82763888
传真：（0755）82763889
联系人：常宏川
1998年，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4号文批准，由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广西信托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2000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0]189号文批准进行了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到1亿元人民币，2005年，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201号文批准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达1.5亿元人民币，2014年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注册资本金达3亿元人民币。

2011年1月，公司成功完成了方海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3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5%，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0%，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5%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0%。

1.2 主要人员情况
1.2.1 董事会成员
张海波先生，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中国籍。曾任职中共江苏省委农工部至助理调研员、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调研员；华泰证券总裁助理、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总裁兼投资银行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华泰证券副总裁兼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华泰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王变芬女士，董事，金融专业硕士，中国籍，曾任职赛格集团财务处、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投资一部研究室主任、大鹏证券经纪业务部副总经理、深圳证券部副总经理、南方证券总经理、总裁助理、第一证券总裁助理，华泰联合证券董事长兼总经理、华泰证券投行业务委员会主任、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深圳市投资基本有限公司董事。

李万红先生，董事，工程硕士，中国籍，曾任职国家计委投资司处长、副主任、处长、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党组成员、秘书长、党委委员兼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经济运行局局长、经济运行局局长兼任国家工商局、国家税务局、国家质检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统计局、国家粮食局、国家烟草专卖局、国家旅游局、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国家宗教事务局、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国家宗教事务局、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国家宗教事务